

## 安徽盛运环保（集团）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关于重大资产重组停牌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### 一、停牌事由和工作安排

安徽盛运环保（集团）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正在筹划重大事项，因相关事项存在不确定性，为了维护投资者利益，避免对公司股价造成重大影响，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，经公司申请，公司股票（简称：盛运环保，代码：300090）自2017年12月1日开市起停牌。公司已分别于2017年12月1日、2017年12月8日在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上发布了《关于筹划重大事项停牌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17-136）、《关于筹划重大事项的停牌进展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17-138）。

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，经公司与有关各方的核实和论证，本次筹划事项涉及发行股份购买资产，并初步判断构成重大资产重组。因该事项尚存在不确定性，为避免公司股价异常波动，维护广大投资者的利益，经公司申请，公司股票自2017年12月15日开市起转入重大资产重组程序继续停牌。

本公司承诺争取于2018年1月1日前按照中国证监会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26号—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（2017年修订）》的要求披露重大资产重组预案或者报告书。逾期未能披露重大资产重组预案或者报告书的，公司将根据重组推进情况确定是否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延期复牌。若公司未提出延期复牌申请或者延期复牌申请未获同意的，公司股票将于停牌后1个月内恢复交易；若公司在停牌期限内终止筹划重大资产重组的，公司将及时披露终止筹划重大资产重组相关公告并申请复牌；公司承诺自股票复牌之日起1个月内不再筹划重大资产重组事项。

停牌期间，公司将依照《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》等规定，组织有关各方开展各项工作，并根据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事项的进展情况，严格按照相关

法律、法规的规定和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。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为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及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时报》、《证券日报》、《上海证券报》。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披露的正式公告为准，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。

## 二、必要风险提示

本公司筹划的此次重大资产重组事项，尚存较大不确定性，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。

## 三、备查文件

1. 经公司董事长签字的停牌申请；
2. 有关资产重组的《股权转让框架协议》；
3. 深圳证券交易所要求的其他文件。

特此公告。

安徽盛运环保（集团）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17年12月15日